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3及102年第1季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298號3樓

電話：(02)2799678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3~4		-
四、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5		-
五、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6~7		-
六、	合 併 權 益 變 動 表	8		-
七、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9~10		-
八、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1~12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2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2~15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5~16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17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17~33		六 ~ 三 十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39~43		三 五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44		三 六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44		三 七
	(十) 其 他	34~39		三 一 ~ 三 四
(十一)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44~45、46~49		三 八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44~45、47~48		三 八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45、51		三 八
	4. 其 他 一 母 子 公 司 間 業 務 關 係 及 重 大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45、52~53		三 八
(十四)	部 門 資 訊	45		三 九

會計師核閱報告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第三段及第四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均非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第二十七條規定之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均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非重要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3 月 31 日之合計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67,219 仟元及 156,652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1%及 11%，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1,293 仟元及 23,862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3%及 6%；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446 仟元及(224)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2%及(1)%。

另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述，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評價之投資餘額分別為 132,026 仟元及 136,507 仟元，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分別為 2,114 仟元及 384 仟元，均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

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另財務報表附註三八有關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由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所提供，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及第四段所述該等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及相關被投資公司資訊未經核閱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徐 文 亞

徐文亞



會計師 王 自 軍

王自軍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4 月 30 日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3月31日 (經核閱)			102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2年3月31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190,251	13	\$	264,811	15	\$	181,395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七)		211,148	14		170,890	10		120,882	8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八)		14,895	1		14,327	1		16,809	1
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附註十)		263,446	18		548,774	32		339,574	23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十及三五)		39,406	3		54,906	3		38,174	3
130X	存貨 (附註十二)		29,772	2		29,109	2		52,976	4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十一)		86,216	6		62,982	4		91,874	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附註十七、二九、三五及三六)		50,039	3		44,380	2		48,500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885,173</u>	<u>60</u>		<u>1,190,179</u>	<u>69</u>		<u>890,184</u>	<u>60</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九)		2,261	-		2,261	-		2,26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十三)		132,026	9		134,140	8		136,507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四及三六)		69,736	5		67,575	4		69,416	5
1781	商標權 (附註十六)		6,445	-		6,884	-		8,201	1
1801	電腦軟體淨額 (附註十六)		716	-		843	-		975	-
1805	商譽 (附註十五)		94,746	6		94,746	5		94,746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765	1		15,212	1		16,668	1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十七、三二及三五)		69,242	5		63,090	4		50,819	3
1935	長期應收租賃款 (附註十一)		163,642	11		116,821	7		163,143	11
1942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十及三五)		11,914	1		15,163	1		24,911	2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附註十七及三六)		25,493	2		25,699	1		30,050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91,986</u>	<u>40</u>		<u>542,434</u>	<u>31</u>		<u>597,697</u>	<u>4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477,159</u>	<u>100</u>		<u>\$ 1,732,613</u>	<u>100</u>		<u>\$ 1,487,881</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八)	\$	13,965	1	\$	13,976	1	\$	-	-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附註十九)		211,829	14		430,024	25		234,516	1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三五)		14	-		90	-		334	-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十)		85,103	6		127,594	7		101,646	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附註三五)		10,642	1		1,404	-		1,374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九)		5,905	1		1,265	-		4,338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二十及三一)		34,885	2		66,381	4		50,918	4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62,343</u>	<u>25</u>		<u>640,734</u>	<u>37</u>		<u>393,126</u>	<u>27</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4,100	-		4,089	-		3,731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28,969	2		29,030	2		31,280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3,069</u>	<u>2</u>		<u>33,119</u>	<u>2</u>		<u>35,011</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395,412</u>	<u>27</u>		<u>673,853</u>	<u>39</u>		<u>428,137</u>	<u>29</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附註二二)		897,401	61		897,401	52		867,055	58
3210	資本公積 (附註二二)		989	-		989	-		989	-
33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35,190	3		35,190	2		25,366	2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47,203	3		47,203	3		46,776	3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108,306	7		85,858	5		125,559	8
3410	未分配盈餘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二二)		2,705	-		2,734	-		2,132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附註二二)	(	10,047	(1)	(	10,615	(1)	(	8,133	-
3XXX	權益總計		<u>1,081,747</u>	<u>73</u>		<u>1,058,760</u>	<u>61</u>		<u>1,059,744</u>	<u>71</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1,477,159</u>	<u>100</u>		<u>\$ 1,732,613</u>	<u>100</u>		<u>\$ 1,487,88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4 月 30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王超群

經理人：王超群

會計主管：鄭裕平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三及三五）	\$ 412,577	100	\$ 404,71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四及三五）	<u>302,518</u>	<u>73</u>	<u>289,630</u>	<u>71</u>
5900	營業毛利	110,059	27	115,087	2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二五、二六、二七及三五）	<u>85,421</u>	<u>21</u>	<u>84,071</u>	<u>21</u>
6900	營業利益	<u>24,638</u>	<u>6</u>	<u>31,016</u>	<u>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八）	1,242	-	1,863	-
7110	租金收入	163	-	159	-
7190	其他收入—其他（附註二八）	6,521	2	6,839	2
7510	利息費用	(226)	-	(3)	-
7590	什項支出（附註二八及三五）	(3,667)	(1)	(3,277)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附註十三）	(<u>2,114</u>)	<u>-</u>	(<u>384</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919</u>	<u>1</u>	<u>5,197</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26,557	7	\$ 36,213	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九)	<u>4,109</u>	<u>1</u>	<u>4,828</u>	<u>1</u>
8200	本期淨利	<u>22,448</u>	<u>6</u>	<u>31,385</u>	<u>8</u>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二)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29)	-	707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利益(損失)	<u>568</u>	<u>-</u>	<u>(759)</u>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 後淨額)	<u>539</u>	<u>-</u>	<u>(52)</u>	<u>-</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2,987</u>	<u>6</u>	<u>\$ 31,333</u>	<u>8</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2,448	5	\$ 31,385	8
8620	非控制權益	<u>-</u>	<u>-</u>	<u>-</u>	<u>-</u>
8600		<u>\$ 22,448</u>	<u>5</u>	<u>\$ 31,385</u>	<u>8</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2,987	6	\$ 31,333	8
8720	非控制權益	<u>-</u>	<u>-</u>	<u>-</u>	<u>-</u>
8700		<u>\$ 22,987</u>	<u>6</u>	<u>\$ 31,333</u>	<u>8</u>
	每股盈餘(附註三十)				
9750	基 本	<u>\$ 0.25</u>		<u>\$ 0.36</u>	
9850	稀 釋	<u>\$ 0.25</u>		<u>\$ 0.3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4 月 30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王超群



經理人：王超群



會計主管：鄭裕平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理原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財務報表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普通股	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財務報表兌換差額	備用金	供出售商品	庫藏股損益	未實現損益		
A1	102年1月1日餘額	\$ 897,055	\$ 1,023	\$ 25,366	\$ 46,776	\$ 97,975	\$ 1,425	\$ 7,374	\$ 1,044,583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	-	-	-	(16,172)	(16,172)
L3	庫藏股註銷	(30,000)	(34)	-	-	(3,801)	-	-	-	-	-	-	-	33,835	-	-
D1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利	-	-	-	-	31,385	-	-	-	-	-	-	-	-	-	31,385
D3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52)
D5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31,385	-	-	-	-	-	-	-	-	-	31,333
Z1	102年3月31日餘額	\$ 867,055	\$ 989	\$ 25,366	\$ 46,776	\$ 125,559	\$ 2,132	\$ 8,133	\$ 1,059,744							\$ 1,059,744
A1	103年1月1日餘額	\$ 897,401	\$ 989	\$ 35,190	\$ 47,203	\$ 85,858	\$ 2,734	\$ 10,615	\$ 1,058,760							\$ 1,058,760
D1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利	-	-	-	-	22,448	-	-	-	-	-	-	-	-	-	22,448
D3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539
D5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448	-	-	-	-	-	-	-	-	-	22,987
Z1	103年3月31日餘額	\$ 897,401	\$ 989	\$ 35,190	\$ 47,203	\$ 108,306	\$ 2,705	\$ 10,047	\$ 1,081,747							\$ 1,081,74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3年4月30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王超群

經理人：王超群

會計主管：鄭裕平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26,557	\$ 36,21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633	1,326
A20200	攤銷費用	566	556
A20300	什項支出—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3,249	3,24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258)	(189)
A20900	利息費用	226	3
A21200	利息收入	(1,242)	(1,863)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2,114	384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2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0)	(20,000)
A31130	應收票據及帳款	285,328	66,591
A3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5,500	(272)
A31200	存貨	(663)	3,55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659)	(6,226)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23,234)	20,639
A31990	長期應收租賃款	(46,821)	(5,628)
A3213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8,195)	(95,670)
A3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76)	33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2,491)	177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238	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1,496)	(26,354)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61)	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65,785)	(23,13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42	1,86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26)	(\$ 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1)	(1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4,780)	(21,28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97)	(2,29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6,152)	6,525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06	1,21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9,735)	5,44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1)	-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6,17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	(16,17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4)	664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74,560)	(31,35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4,811	212,748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0,251	\$ 181,3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4 月 30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王超群



經理人：王超群



會計主管：鄭裕平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母公司沿革及營業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國眾公司）成立於 74 年 9 月，主要係從事資訊軟硬體產品之銷售、軟體規劃設計及電腦硬體維護服務、系統整合等業務。國眾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內湖區，於高雄市及台中市設有分公司，另有倉庫位於新北市林口區。

國眾公司股票於 88 年 9 月 30 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上櫃，並於同年 11 月 26 日正式掛牌買賣。

國眾公司基於資源整合，提升營運經濟規模及競爭力，於 96 年 8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國眾公司與眾電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岱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超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並以國眾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 97 年 1 月 1 日，換股比例以眾電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岱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超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每一股分別換發本公司普通股 1.625 股、0.55 股及 0.625 股，合併後，眾電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岱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超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一切權利及義務，悉由國眾公司概括承受。國眾公司因合併發行普通股計 35,851 仟股，並同時產生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138,027 仟元，原持有超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於合併基準日一併銷除。該合併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96 年 11 月 15 日核准並已於 97 年 1 月 30 日完成變更登記。

合併後國眾公司增加金融業及製造業之電腦化、自動化及系統整合之專業服務與網際網路應用行銷之業務。

國眾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由於國眾公司係於台灣上櫃，為增加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子（孫）公司沿革及營業

- (一) 眾力公司成立於 86 年 7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設備安裝與銷售其週邊設備。
- (二) 易化公司之設立目的為控制大陸之轉投資公司。
- (三) Full Fortune Technology Co., Ltd. 係於 96 年 2 月於汶萊申請設立，主要設立目的係為監管國眾公司之轉投資大陸公司。
- (四) 揚眾公司成立於 96 年 7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系統設計服務、電腦軟體服務及電腦系統整合服務。

合併公司 103 年及 102 年 3 月 31 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381 人及 384 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3 年 4 月 30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 103 年 4 月 3 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1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IFRS 7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IFRS 7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1及IFRS 12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2及IAS 27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年1月1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IAS 12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IAS 19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IAS 27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IAS 28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年1月1日
IAS 32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2013年版IFRSs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新準則係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合併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2.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將於 104 年適用上述修正編製合併綜合損益表，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 2013 年版 IFRSs 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註3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註3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IASB 將 IFRS 9 生效日暫定為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IASB 將 IFRS 9 生效日暫定為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合併基礎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均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未經會計師核閱。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3年 3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102年 3月31日	
國眾公司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眾力公司)	個人電腦銷售、 電器及電子材料 零售及批發	100.00%	100.00%	100.00%	—
眾力公司	易化服務科技發展 有限公司(易化公 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
	Full Fortune Technology Co., Ltd. (Full Fortune)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
Full Fortune Technology Co., Ltd. (Full Fortune)	深圳揚眾科技有限 公司(揚眾公司)	電腦系統設計服 務及電腦系統 整合服務業	100.00%	100.00%	100.00%	—

(三) 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與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33	\$ 621	\$ 73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89,618	264,190	180,659
	<u>\$ 190,251</u>	<u>\$ 264,811</u>	<u>\$ 181,395</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基金受益憑證	<u>\$ 211,148</u>	<u>\$ 170,890</u>	<u>\$ 120,882</u>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14,895</u>	<u>\$ 14,327</u>	<u>\$ 16,809</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 2,261</u>	<u>\$ 2,261</u>	<u>\$ 2,261</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應收票據及帳款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 3,607	\$ 1,007	\$ 5,633
應收帳款	261,447	549,763	335,799
	265,054	550,770	341,432
減：備抵呆帳	(1,608)	(1,996)	(1,858)
	<u>\$ 263,446</u>	<u>\$ 548,774</u>	<u>\$ 339,574</u>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發票日後月結 30 天。另並依個別案件進行評估收款期間。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係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依據該客戶之過往信貸紀錄調查評估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定期檢視。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分析客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並無已逾期但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365 天以上	<u>\$ 747</u>	<u>\$ 751</u>	<u>\$ 762</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後之餘額，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關係人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期初餘額	\$ 1,996	\$ 2,230	\$ 86,652
(減)加：本期(迴轉)提列呆帳費用	(302)	(56)	3,249
減：本期實際沖銷數	(86)	-	-
期末餘額	<u>\$ 1,608</u>	<u>\$ 2,174</u>	<u>\$ 89,901</u>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關係人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期初餘額	\$ 1,572	\$ 2,178	\$ 73,655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286	35	3,249
期末餘額	<u>\$ 1,858</u>	<u>\$ 2,213</u>	<u>\$ 76,904</u>

十一、應收租賃款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u>應收租賃款</u>			
1年以內	\$ 85,275	\$ 60,654	\$ 89,88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167,519</u>	<u>120,697</u>	<u>169,243</u>
	252,794	181,351	259,129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u>8,817</u>)	(<u>7,892</u>)	(<u>11,151</u>)
	<u>\$ 243,977</u>	<u>\$ 173,459</u>	<u>\$ 247,978</u>
<u>應收租賃款現值</u>			
1年以內	\$ 80,335	\$ 56,638	\$ 84,83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163,642</u>	<u>116,821</u>	<u>163,143</u>
	<u>\$ 243,977</u>	<u>\$ 173,459</u>	<u>\$ 247,978</u>

合併公司對政府單位等出租電腦設備及軟體程式所認列之應收租賃款，所有租賃皆以新台幣計價，平均融資租賃期間為3至5年間，其中屬一年內到期部分係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整個租賃期間之租約隱含利率於合約日決定而不再變動，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合約平均隱含利率分別約為年利率3%及3%~3.75%。

截至103年3月31日暨102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應收租賃款並未逾期亦未減損。

十二、存 貨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商 品	\$ 22,997	\$ 23,304	\$ 43,906
借 用 品	6,077	5,037	5,937
借 出 品	<u>698</u>	<u>768</u>	<u>3,133</u>
	<u>\$ 29,772</u>	<u>\$ 29,109</u>	<u>\$ 52,976</u>

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260,934仟元及232,955仟元。

103年3月31日暨102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429仟元、1,429仟元及2,860仟元。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投資關聯企業	<u>\$ 132,026</u>	<u>\$ 134,140</u>	<u>\$ 136,507</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30%	30%	30%

有關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總資產	<u>\$ 1,418,158</u>	<u>\$ 1,354,977</u>	<u>\$ 507,058</u>
總負債	<u>\$ 980,751</u>	<u>\$ 910,525</u>	<u>\$ 54,714</u>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本期營業收入	<u>\$ 11</u>	<u>\$ 33,435</u>
本期淨損	<u>(\$ 7,046)</u>	<u>(\$ 1,279)</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 -</u>	<u>\$ -</u>

投資關聯企業所產生之商譽 804 仟元，係列入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自有土地	\$ 48,665	\$ 48,665	\$ 48,665
建築物	7,079	7,143	7,334
機器設備	-	-	-
運輸設備	5,775	6,212	7,642
電腦設備	2,947	3,330	3,808
其他設備	5,270	2,225	1,967
	<u>\$ 69,736</u>	<u>\$ 67,575</u>	<u>\$ 69,416</u>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電腦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3 年年 1 月 1 日							
餘額	\$ 48,665	\$ 11,734	\$ -	\$ 12,080	\$ 10,956	\$ 8,044	\$ 91,479
增添	-	-	-	-	108	3,689	3,797
處分	-	-	-	(45)	-	57	(102)
本期重分類	-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2)	-	(2)
103 年年 3 月 31 日							
餘額	<u>\$ 48,665</u>	<u>\$ 11,734</u>	<u>\$ -</u>	<u>\$ 12,035</u>	<u>\$ 11,062</u>	<u>\$ 11,676</u>	<u>\$ 95,172</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電腦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2 年年 1 月 1 日							
餘額	\$ 48,665	\$ 11,734	\$ 225	\$ 10,205	\$ 30,521	\$ 16,290	\$117,640
增 添	-	-	-	2,291	1,105	-	3,396
處 分	-	-	(225)	(415)	(22,407)	(9,566)	(32,613)
本期重分類	-	-	-	-	299	-	299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100	-	100
102 年年 3 月 31 日							
餘額	<u>\$ 48,665</u>	<u>\$ 11,734</u>	<u>\$ -</u>	<u>\$ 12,081</u>	<u>\$ 9,618</u>	<u>\$ 6,724</u>	<u>\$ 88,822</u>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電腦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累計折舊							
103 年年 1 月 1 日							
餘額	\$ -	\$ 4,591	\$ -	\$ 5,868	\$ 7,626	\$ 5,819	\$ 23,904
折舊費用	-	64	-	429	496	644	1,633
處 分	-	-	-	(37)	-	(57)	(94)
本期重分類	-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7)	-	(7)
103 年年 3 月 31 日							
餘額	<u>\$ -</u>	<u>\$ 4,655</u>	<u>\$ -</u>	<u>\$ 6,260</u>	<u>\$ 8,115</u>	<u>\$ 6,406</u>	<u>\$ 25,436</u>
102 年年 1 月 1 日							
餘額	\$ -	\$ 4,336	\$ 225	\$ 4,433	\$ 27,609	\$ 14,033	\$ 50,636
折舊費用	-	64	-	421	551	290	1,326
處 分	-	-	(225)	(415)	(22,407)	(9,566)	(32,613)
本期重分類	-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57	-	57
102 年年 3 月 31 日							
餘額	<u>\$ -</u>	<u>\$ 4,400</u>	<u>\$ -</u>	<u>\$ 4,439</u>	<u>\$ 5,810</u>	<u>\$ 4,757</u>	<u>\$ 19,406</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40~47 年
機器設備	6 年
運輸設備	6~7 年
辦公設備	4~6 年
其他設備	3~7 年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六。

十五、商 譽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取得成本	\$ 157,913	\$ 157,913	\$ 157,913
減：累計減損	(63,167)	(63,167)	(63,167)
	<u>\$ 94,746</u>	<u>\$ 94,746</u>	<u>\$ 94,746</u>

國眾公司於 97 年 1 月 1 日與眾電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岱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超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因合併而發行權益證券之價值及其他相關成本減除該淨資產之公平價值後，淨額列為商譽。

十六、無形資產

	商 標 權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7,143	\$ 1,938
增 添	-	-
處 分	-	(416)
103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57,143</u>	<u>\$ 1,522</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0,259	\$ 1,095
攤銷費用	439	127
處 分	-	(416)
103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50,698</u>	<u>\$ 806</u>
<u>成 本</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7,143	\$ 1,844
增 添	-	-
處 分	-	(4)
重 分 類	-	(27)
102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57,143</u>	<u>\$ 1,813</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8,503	\$ 725
攤銷費用	439	117
處 分	-	(4)
102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48,942</u>	<u>\$ 838</u>

商標權係以直線基礎按其耐用年限 20 年予以計提攤銷費用。

國眾公司於民國 86 年以單獨取得之方式向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取得此商標權，並於 94 年經評估產生減損損失 12,839 仟元。

電腦軟體係以直線基礎按其耐用年限 3 年予以計提攤銷費用。

十七、其他資產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u>流 動</u>			
應收營業稅款	\$ 334	\$ 443	\$ -
應收所得稅款（附註二九）	-	-	3,850
預付費用	13,463	11,619	4,811
預付貨款	815	2,870	7,538
暫 付 款	6,188	-	44
受限制資產	29,239	29,448	32,257
	<u>\$ 50,039</u>	<u>\$ 44,380</u>	<u>\$ 48,500</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69,242	\$ 63,090	\$ 50,819
受限制資產	25,493	25,699	30,050
	<u>\$ 94,735</u>	<u>\$ 88,789</u>	<u>\$ 80,869</u>

（一）存出保證金主要係合併公司因拓展業務參與競標而繳付之押標金及因得標所繳付之履付保證金。

（二）受限制資產主要係參與競標，於得標後質押定存單於該機關以為履約保證金，以及提供定存單作為借款額度之擔保，請詳附註三六之說明。

十八、短期借款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信用借款	<u>\$ 13,965</u>	<u>\$ 13,976</u>	<u>\$ -</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3 年 3 月 31 日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均約為 6.6%。

十九、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應付票據	\$ 834	\$ 240	\$ 230
應付帳款	210,995	429,784	234,286
	<u>\$ 211,829</u>	<u>\$ 430,024</u>	<u>\$ 234,516</u>

應付票據及帳款均係因營業而發生，其平均賒帳期間為 3 個月。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十、其他負債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佣金支出	\$ 30,143	\$ 31,495	\$ 33,047
應付薪資	17,951	18,762	16,774
應付年終獎金	8,710	27,035	8,020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6,726	5,379	8,136
應付維護成本	4,045	6,146	3,955
應付保險費	3,340	4,006	3,245
應付休假給付	2,544	2,507	2,513
應付勞務費	2,169	2,585	2,161
應付技術報酬費	2,034	4,387	1,726
應付營業稅	196	10,247	3,095
其他(包含租金、運費、及文具等費用)	7,245	15,045	18,974
	<u>\$ 85,103</u>	<u>\$ 127,594</u>	<u>\$ 101,646</u>
其他負債			
預收款項	\$ 30,674	\$ 61,548	\$ 40,744
暫收款	1,842	3,572	5,458
應付設備款	-	-	1,102
其他	2,369	1,261	3,614
	<u>\$ 34,885</u>	<u>\$ 66,381</u>	<u>\$ 50,918</u>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之退休金計畫包含確定提撥及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其中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分別認列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退休金費用。

相關退休金費用係分別認列於下列項目：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u>確定提撥計畫</u>		
銷售費用	\$ 2,201	\$ 2,038
管理費用	215	212
研發費用	235	332
	<u>\$ 2,651</u>	<u>\$ 2,582</u>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確定福利計畫		
銷售費用	\$ 236	\$ 180
管理費用	43	35
研發費用	34	34
	<u>\$ 313</u>	<u>\$ 249</u>

二、權益

(一) 股本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50,000</u>	<u>250,000</u>	<u>250,000</u>
額定股本	<u>\$ 2,500,000</u>	<u>\$ 2,500,000</u>	<u>\$ 2,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89,740</u>	<u>89,740</u>	<u>86,705</u>
已發行股本	\$ 897,401	\$ 897,401	\$ 867,055
發行溢價	<u>989</u>	<u>989</u>	<u>989</u>
	<u>\$ 898,390</u>	<u>\$ 898,390</u>	<u>\$ 868,04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合併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之調節如下：

	股數(仟股)	股本	發行溢價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89,705	\$897,055	\$ 1,023
註銷庫藏股票	(3,000)	(30,000)	(34)
102 年 3 月 31 日餘額	86,705	867,055	989
增資發行新股	<u>3,035</u>	<u>30,346</u>	-
103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89,740</u>	<u>\$897,401</u>	<u>\$ 989</u>

102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決議以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3,035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897,402 仟元。上述盈餘轉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2 年 7 月 18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2 年 8 月 17 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989	\$ 989	\$ 989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國眾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及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後，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按下列分配之：

1. 董事、監察人酬勞 2%。其分配辦法由董事會決定之。
2. 員工紅利 5%。其分派辦法由董事會決定。
3. 前項分配後，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視營運狀況保留適當額度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基於公司營運需要暨爭取股東權益最大化的考量，國眾公司股利政策將依公司未來之長、短期資金需求情形訂定。國眾公司係屬資訊服務業，正值產業成長期，未來仍需要持續投入資金以從事研發及業務拓展活動，確保市場競爭優勢。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考量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及強化財務結構，並適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等，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其分派方式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當年度分派股東股利總額 30%。

國眾公司 103 年及 102 年 3 月 31 日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962 仟元及 1,410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85 仟元及 564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以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於章程所訂之成數範圍內估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就計算股票紅利股數而言，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國眾公司於 103 年 3 月 25 日舉行董事會及 102 年 6 月 13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586	\$ 9,824	\$ -	\$ -
特別盈餘公積	1,931	427	-	-
現金股利	71,792	56,359	0.83	0.65
股票股利	-	30,346	-	0.35

	102年度		101年度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員工紅利	\$ 3,767	\$ -	\$ 4,399	\$ -
董監事酬勞	1,507	-	1,760	-

103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擬議及 102 年 6 月 13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以及合併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配發金額	\$ 3,767	\$ 1,507	\$ 4,399	\$ 1,760
各年度財務報表 認列金額	(<u>3,825</u>)	(<u>1,530</u>)	(<u>4,402</u>)	(<u>1,760</u>)
	(<u>\$ 58</u>)	(<u>\$ 23</u>)	(<u>\$ 3</u>)	<u>\$ -</u>

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估計差異，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有關 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3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國眾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2,734	\$ 1,42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 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29</u>)	<u>707</u>
期末餘額	<u>\$ 2,705</u>	<u>\$ 2,132</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0,615)	(\$ 7,3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u>568</u>	(<u>759</u>)
期末餘額	<u>(\$ 10,047)</u>	<u>(\$ 8,133)</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買 回 以 註 銷 (仟 股)
102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1,622
本期增加	1,378
本期減少	(3,000)
102 年 3 月 31 日 股 數	<u>-</u>

國眾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國眾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 三 、 收 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銷售收入	\$304,810	\$283,297
維護收入	71,009	72,476
佣金收入	35,729	45,003
軟體收入	467	978
其他營業收入－其他	562	2,963
	<u>\$412,577</u>	<u>\$404,717</u>

二 四 、 成 本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銷售成本	\$260,934	\$232,955
佣金成本	29,519	35,023
維護成本	11,371	20,308
軟體成本	121	151
其他營業成本	573	1,193
	<u>\$302,518</u>	<u>\$289,630</u>

二五、營業費用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銷售費用	\$ 63,397	\$ 61,408
管理費用	16,685	15,051
研發費用	<u>5,339</u>	<u>7,612</u>
	<u>\$ 85,421</u>	<u>\$ 84,071</u>

二六、折舊及攤銷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33	\$ 1,326
商標權	439	439
電腦軟體	<u>127</u>	<u>117</u>
	<u>\$ 2,199</u>	<u>\$ 1,882</u>
依功能別彙總		
銷售費用	\$ 1,412	\$ 1,094
管理費用	690	684
研發費用	<u>97</u>	<u>104</u>
	<u>\$ 2,199</u>	<u>\$ 1,882</u>

二七、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 2,651	\$ 2,582
確定福利計畫	<u>313</u>	<u>249</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964</u>	<u>\$ 2,831</u>
依功能別彙總		
銷售費用	\$ 2,437	\$ 2,218
管理費用	258	247
研發費用	<u>269</u>	<u>366</u>
	<u>\$ 2,964</u>	<u>\$ 2,831</u>

二八、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65	\$ 47
資本租賃未實現利息攤銷	1,163	1,808
押金設算息	14	8
	<u>\$ 1,242</u>	<u>\$ 1,863</u>
其他收入－其他		
處分投資利益	\$ -	\$ 28
兌換利益	9	664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58	189
補助收入（附註三一）	5,500	4,522
壞帳轉回利益	358	-
其 他	396	1,436
	<u>\$ 6,521</u>	<u>\$ 6,839</u>
什項支出		
兌換損失	\$ 142	\$ 28
什項支出	3,525	3,249
	<u>\$ 3,667</u>	<u>\$ 3,277</u>

二九、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4,651	\$ 4,159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542)	66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109</u>	<u>\$ 4,828</u>

由於 103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所得稅款(註)	\$ -	\$ -	\$ 3,850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5,905	\$ 1,265	\$ 4,338

註：應收所得稅款帳列於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項下。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			
盈餘	\$ 108,306	\$ 85,858	\$ 125,559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2,721	\$ 2,721	\$ 7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3.60% (預計) 及 3.84%。

依所得稅法規定，國眾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 (含) 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係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國眾公司預計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國眾公司及眾力公司歷年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分別核定至 100 年度及 101 年度。國眾公司 100、99、98 及 97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有關合併取得商譽依企業併購法規定分年攤銷因與稅捐稽徵機關見解不同，經稅捐稽徵機關分別於 102 年 8 月、101 年 8 月、100 年 12 月及 99 年 9 月核定調整增加全年所得額分別為 14,296 仟元、14,127 仟元、10,528 仟元及 14,812 仟元，全數以未使用之前期虧損扣抵，惟國眾公司不服其核定內容，目前正提出復查申請中。

三十、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0.25</u>	<u>\$ 0.36</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0.25</u>	<u>\$ 0.36</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2,448</u>	<u>\$ 31,385</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2,448</u>	<u>\$ 31,385</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89,740	86,90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314</u>	<u>45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90,054</u>	<u>87,357</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一、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於 102 年度分次取得與產業創新相關之政府補助共計 11,760 仟元，收取時認列為其他流動負債，於審查核可後已轉列其他收入。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包含於其他收入項下之金額分別為 5,500 仟元及 4,522 仟元。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暨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帳列於其他流動負債之餘額分別為 0 仟元、5,500 仟元及 14,898 仟元。

三二、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承租營業處所、停車位及車輛，租賃期間為 1 至 5 年。

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暨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2,483 仟元、2,495 仟元及 2,533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一年內	\$ 10,439	\$ 12,316	\$ 11,83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857	4,574	7,872
	<u>\$ 14,296</u>	<u>\$ 16,890</u>	<u>\$ 19,707</u>

三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於本報導期間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三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 年 3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11,148	\$ -	\$ -	\$ 211,1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895	-	-	14,895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70,890	\$ -	\$ -	\$ 170,89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327	-	-	14,327

102 年 3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20,882	\$ -	\$ -	\$ 120,8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6,809	-	-	16,809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所有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皆與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權益工具投資相關，且帳列於其他權益項目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0,251	\$ 264,811	\$ 181,395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02,852	603,680	377,74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6,216	62,982	91,874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11,914	15,163	24,911
長期應收租賃款	163,642	116,821	163,143
存出保證金	69,242	63,090	50,8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1,148	170,890	120,8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895	14,327	16,80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61	2,261	2,261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 13,965	\$ 13,976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11,843	430,114	234,85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5,745	128,998	103,020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活動係以功能性貨幣進行交易，市場風險相對較小，故未積極運用衍生金融工具作避險。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及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因持有固定利率銀行借款而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暴險之短期借款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十八。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暨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220,000 仟元、220,000 仟元及 242,152 仟元。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短期銀行借款未折現本金餘額為 13,965 仟元，管理階層相信該等銀行借款將於報導期間結束 1 年內依照借款協議中規定之清償時程表償還，屆時該等本金及利息現金流出金額總計 14,090 仟元。

三五、關係人交易

國眾公司及子公司（係國眾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營業交易

	銷	貨	進	貨
	103年 1月1日至 3月31日	102年 1月1日至 3月31日	103年 1月1日至 3月31日	102年 1月1日至 3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18</u>	<u>\$ 17</u>	<u>\$ -</u>	<u>\$ -</u>
關聯企業	<u>\$ 17,715</u>	<u>\$ 20,128</u>	<u>\$ -</u>	<u>\$ -</u>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 董事長擔任其監察 人	<u>\$ 261</u>	<u>\$ 357</u>	<u>\$ -</u>	<u>\$ -</u>
其他關係人—集團企 業	<u>\$ 471</u>	<u>\$ 510</u>	<u>\$ 13</u>	<u>\$ 318</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價格及收款方式，及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均與非關係人雷同。

	管	理	諮	詢	費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900</u>	<u>\$ 900</u>			

	租	賃	支	出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2,610</u>	<u>\$ 2,610</u>		

	什	項	支	出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232		\$ -	

	捐	贈	支	出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集團組織	\$ 300		\$ -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1,555	\$ 1,556	\$ 1,554
關聯企業	38,822	54,288	34,345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 事長擔任其監察人	91	91	3,162
其他關係人—集團企業	1,112	1,201	1,326
	41,580	57,136	40,387
減：備抵呆帳	(2,174)	(2,230)	(2,213)
	<u>\$ 39,406</u>	<u>\$ 54,906</u>	<u>\$ 38,174</u>

資產負債表日之長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關係人名稱	金額	佔該科目餘額 %	金額	佔該科目餘額 %	金額	佔該科目餘額 %
其他關係人—集團企業	\$ 101,815	100	\$ 101,815	100	\$ 101,815	100
減：備抵呆帳	(89,901)	(88)	(86,652)	(85)	(76,904)	(76)
	<u>\$ 11,914</u>	<u>12</u>	<u>\$ 15,163</u>	<u>15</u>	<u>\$ 24,911</u>	<u>24</u>

國眾公司於 96 年 12 月與其他關係人簽訂 WiMAX 網路設備採購合約，由國眾公司代為採購 WiMAX 等相關網路設備並提供整合軟體開發服務。於 96 年 12 月，國眾公司已依合約預收款項計 458,113 仟元，惟因本項代採購進度未如預期，故國眾公司於 97 年 1 月提供其他關係人現金 160,000 仟元作為履約擔保金。前項履約擔保金依代採購交貨及驗收進度，將由其他關係人無息退還。截至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國眾公司代為採購網路設備價款 336,263 仟元，業已全數支付。

國眾公司截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因代採購其他關係人網路設備先行收取款項 458,113 仟元及銷貨退回之營業稅 3,960 仟元，扣除已支付供貨廠商 336,263 仟元及履約保證金 160,000 仟元後之淨額 (34,190) 仟元，列為長期應收款－關係人之加項。

上述代採購案並由國眾公司提供定存單計 140,000 仟元設質予銀行作為其他關係人融資之擔保，因其他關係人未能按時償還債權銀行到期之借款，致使國眾公司分別於 97 年 8 月 15 日及 9 月 3 日遭其債權銀行就前述設質之定存單 90,000 仟元及 50,000 仟元行使質權抵銷，國眾公司已將此 140,000 仟元之定存單及截至質權抵銷行使日之利息 820 仟元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國眾公司為尋求債權之保全，已要求其他關係人就前述已交運而尚未設質之設備計 229,745 仟元設定動產抵押權予國眾公司，而國眾公司已分別於 97 年 8 月 29 日及 9 月 2 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及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就前述動產抵押登記核准。其他關係人亦於 97 年 9 月 5 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提出重整聲請，臺灣臺北地方法院並於 97 年 9 月 10 日裁定其他關係人之緊急處分之聲請，並於 98 年 3 月 3 日經臺灣台北地方法院裁定重整。後其他關係人之重整計劃於 99 年 5 月 27 日經該公司關係人會議通過，並於 99 年 12 月 7 日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裁定認可其重整計劃。根據該重整計劃，未來其他關係人分期償還債務總金額共計 101,815 仟元，自 100 年 7 月 1 日起分 7 年按季平均攤還，餘未償還之擔保重整債權予以免除。惟因其他關係人資金募集進度不如預期，致使未能於 100 年 7 月 1 日償還約定應給付之重整債權，其他關係人已於 100 年 9 月 30 日經重整人及監察人聯席會議決議擬聲請法院裁定准予變更部分重整計劃，包含延後重整債權之償還期限等事宜，並於 100 年 12 月 29 日經法院裁定准予延展至 101 年 12 月 20 日。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於 99 年 12 月 7 日以 97 年度整字第五、六號裁定認可其他關係人之重整計劃。因應其重整需求，其他關係人提出重整計劃重行審查聲請，業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於民國 101 年 3 月 2 日裁定，准由其他關係人之關係人會議重行審查，並於 101 年 6 月 4 日經由關係人表決，均同意通過重審版重整計畫。其他關係人依此次關係人會議表決之結果陳報法院，並於 101 年 9 月 10 日經法院裁定認可，將依法進行後續程序。

國眾公司經考量本交易已預先收取之價金、背書保證、已採購之應付設備款、前述設備之保全措施及參考中華徵信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對前述設備之鑑價結果暨其他關係人之重整計劃等，於 97 年度、98 年度預估可能產生之損失分別為 81,000 仟元及 62,519 仟元，帳列營業外損失之什項支出及備抵呆帳－長期應收款－關係人；另於 99 年度依重整計劃預估可能產生迴轉利益計 25,953 仟元，帳列營業外利益之什項收入。於 100 年度，因其他關係人未依原重整計畫還款，預估可能產生無法收回 16,287 仟元；另於 101 年上半年度，根據該重審版重整計畫，其修正償還期限自 103 年第 3 季末起分 6 年按季平均償還，其餘與重整計畫相同，經重新評估，101 年度可能產生無法收回金額為 12,997 仟元，故認列營業外損失之什項支出 12,997 仟元，並於 101 年度依據重審版重整計畫所免除之債權予以沖銷長期應收款－關係人及所提列之備抵呆帳計 73,195 仟元。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經評估可能產生無法收回金額皆為 3,249 仟元，業已認列營業外損失之什項支出。

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暨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針對本交易提列之備抵呆帳分別為 89,901 仟元、86,652 仟元及 76,904 仟元。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帳款－關係人餘額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集團企業	\$ <u>14</u>	\$ <u>90</u>	\$ <u>334</u>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餘額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454	\$ 475	\$ 452
其他關係人－集團企業	933	929	922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 事長擔任其監察人	1,143	-	-
其他關係人－集團組織 關聯企業	300	-	-
	<u>7,812</u>	<u>-</u>	<u>-</u>
	<u>\$ 10,642</u>	<u>\$ 1,404</u>	<u>\$ 1,374</u>

資產負債表日之預付開發專案款帳列於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項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 事長擔任其監察人	<u>\$ 2,228</u>	<u>\$ 1,143</u>	<u>\$ -</u>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 事擔任其董事長	<u>\$ -</u>	<u>\$ -</u>	<u>\$ 2,187</u>

資產負債表日之租賃押金及管理大樓週轉金帳列於存出保證金項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2,193</u>	<u>\$ 2,193</u>	<u>\$ 2,193</u>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3 及 102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u>\$ 5,607</u>	<u>\$ 5,31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六、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按帳面淨額列示）業已提供作為合併公司承包工程之保證金、銀行借款及替子公司背書保證之擔保品：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資產 —流動）	\$ 29,239	\$ 29,448	\$ 32,257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資產 —非流動）	25,493	25,699	30,050
固定資產—土地	43,857	43,857	43,857
—建築物	5,024	5,069	5,203
	<u>\$ 103,613</u>	<u>\$ 104,073</u>	<u>\$ 111,367</u>

三七、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開立尚未使用信用狀餘額為美金 500 仟元。

三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11.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九、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 IFRS 8 之規定，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均為與電腦相關之軟、硬體銷售與維護、應用服務業務，且該營運活動之營業收入，佔合併公司全部收入 90% 以上，故依 IFRS 8 之規定，本公司係以單一營運部門進行組織管理及分配資訊。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對象	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 4)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金額	提列備抵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保額價值 (註 1)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註 2)	資金貸與總額 (註 3)
0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	關係人	\$ 236,160	\$ 236,160	\$ 236,160	-	業務往來	\$ 458,113	-	\$ 163,096	WIMAX 設備	\$ 169,099	\$ 458,113	\$ 573,518

註 1：97 年 8 月及 9 月動產擔保設定金額合計為 229,745 千元，98 年 12 月 31 日參考中華徵信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對 WiMAX 設備之鑑價結果，勘定價格為 169,099 千元。

註 2：依國眾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資金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因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當時雙方最近 1 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 3：依國眾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資金貸與總額，除截至 97 年 12 月 31 日止，因背書保證責任已生之資金融通金額外，不得超過國眾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註 4：國眾公司於 99 年 12 月 31 日接獲大眾電信通知該公司之重整計劃，業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97 年度整字第 5、6 號函裁定認可，故本公司公告之資金貸與金額應調減為 236,160 千元。期末餘額 236,160 千元，係包括代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採購 WiMAX 等相關網路設備而提供定存單設質予銀行作為其融資之擔保計 140,000 千元、利息 820 千元、履約擔保金 160,000 千元、催收款 638 千元及未入帳應計利息等 17,862 千元，減除銷貨退回之營業稅 3,960 千元及 98 年 12 月銷貨退回 79,200 千元。資金貸與期末餘額 236,160 千元與長期應收款一關係人 175,010 千元之差異 61,150 千元，為國眾公司依規定尚未認列之代採購服務收入 42,650 千元、催收款 638 千元及未入帳應計利息等 17,862 千元列為長期應收款之減少；另並依據重審版重整計畫所免除之債權予以沖銷長期應收款一關係人及所提列之備抵呆帳，其計 73,195 千元，沖銷後之期末餘額及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分別為 162,965 千元及 89,901 千元。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淨值20%(至103年3月31日止為216,349元)	\$ 20,000	\$ 20,000	\$ 20,000	\$ -	1.85	淨值50%(至103年3月31日止為540,873元)	Y	-	-
		深圳揚眾科技有限公司	216,349	28,500	28,500	15,000	16,600	2.63	540,873	Y	-	Y
1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淨值20%(至103年3月31日止為23,185元)	2,328	1,345	1,345	-	2.01	淨值50%(至103年3月31日止為57,963元)	-	Y	-

註：本公司依「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所訂背書保證限額計算說明如下：

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淨值百分之五十，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不得超過淨值百分之二十。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期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備 註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3,538,633.03	\$	40,020	-	-	\$ 40,020	
	日盛債券基金	"	"	2,079,477.64		30,107	-	-	30,107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	2,328,668.23		30,102	-	-	30,102	
	新光吉星貨幣市場基金	"	"	1,983,877.69		30,100	-	-	30,100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	"	2,434,116.58		30,049	-	-	30,049	
股	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6,410,413		-	1.42		-	
	草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09,154		811	10.92		-	
	新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	22,174		-	0.14		-	
	宜佳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10,385		-	10.04		-	
	樂多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45,000		-	16.33		-	
	網際運通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00		-	2.08		-	
	騰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50,000		1,450	8.33		-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 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 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1,895,101		14,895	0.59		14,895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凱基凱旋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2,697,841.73		30,626	-		30,626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	1,558,275.61		20,144	-		20,144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 款	列 項	應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 收 項 餘 額	轉 週 率	逾 期 應 收			應 收 關 係 人 項 回 金 額	提 呆 列 帳 金 額	抵 額
							逾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大眾電信股份 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 638 (註 3)	註 4	\$	638	註 2	\$	\$	638
			長期應收款 大眾電信股份 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101,815	註 1		101,815	註 2	-		89,901

註 1：係資金貸與他人及代採購 WIMAX 等相關網路設備所產生，故無週轉率之適用。

註 2：已於 98 年 4 月申報為重整債權，國眾公司依循重整法律程序求償。

註 3：係轉列催收款 638 仟元。

註 4：本期無對大眾電信之銷貨收入，故無週轉率之適用。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比 率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備 註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133號3樓	個人電腦銷售	\$ 122,638	100.00	\$ 115,223	\$ 446	\$ 446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 樂富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51號7樓	資訊整合服務	150,300	30.00	132,026	(7,046)	(2,114)	
	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 易化服務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4th Floor,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務	54,464	100.00	2	-	-	
	Full Fortune Technology Co., Ltd.	Rm51, 5th Floor, Britannia House, Jalan Cator Bandar Seri Begawan BS8811 Negara Brunei Darussalam	一般投資業務	25,480	100.00	24,594	873	873	
Full Fortune Technology Co., Ltd.	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 深圳揚眾科技有限公司	Rm 1117 Merryeayn Mansion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電腦系統設計服務 及電腦系統整合 服務業	25,447	100.00	22,490	873	873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六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	本期投資損益	列帳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深圳揚眾科技有限公司	電腦系統設計服務、電腦軟體服務、業務及電腦系統整合服務業	USD809 仟元	註一	USD809 仟元	\$ -	\$ -	USD809 仟元	100.00	\$ 873	\$ 22,490	\$ -

註一：係子公司眾力公司透過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眾力：美金 2,329 仟元	眾力：美金 2,330 仟元	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依規定計算之限額如下： 1,081,747 仟元 $\times 60\% = 649,048$ 仟元。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銷貨及勞務提供	\$ 498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進貨及勞務成本	183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98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73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6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預付款項	100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租金收入	150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什項收入	279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租金支出	6	與非關係人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銷貨及勞務提供	283	與非關係人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進貨及雜護成本	498	與非關係人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86	與非關係人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71	與非關係人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租金支出	150	與非關係人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勞務費及其他費用	279	與非關係人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租金收入	6	與非關係人雷同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來情		形
				科目	金額	金額	條件	易	情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銷貨及勞務提供	\$ 272		與非關係人	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8		與非關係人	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95		與非關係人	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72		與非關係人	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		與非關係人	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租金收入	345		與非關係人	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什項收入	423		與非關係人	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租金支出	6		與非關係人	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進貨及維護成本	272		與非關係人	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97		與非關係人	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40		與非關係人	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租金支出	345		與非關係人	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勞務費及其他費用	423		與非關係人	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租金收入	6		與非關係人	雷同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 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四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母公司對孫公司。

4.孫公司對母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